

短命至永生

孩子覺得日子過得慢，盼望年節來到，得點兒甚麼賞。成年人嫌時間過得太快。也許，隱存着沒盼望得賞。
人類很早的文字紀錄，就表抒這種感嘆——

我們一生的年日是七十歲，
若是強壯可到八十歲；
其中所矜誇的，不過是勞苦愁煩，
轉眼成空，我們便如飛而去。(詩九0:10)

這不是作者忘了如何計數，他是說，有用的歲月，不過七八十歲。無論如何，他表明一生過得太快了。
不過，他先舉目看到巍峨的西乃群山排列：

主啊！你世世代代作我們的居所。
諸山未曾生出，
地與世界你未曾造成，
從亙古，到永遠，你是神。(詩九0:1,2)

在他蒙召受命的時候，領以色列人出埃及，神在荊棘火的異象中，向他顯現，宣示：我是(I AM THAT I AM)。神必須是“自有，永有”(出三:14)。

神面對面所認識的僕人，在神全家盡忠(來三:2)，認識神也最深切。人如此微不足道，品質低賤，又被私慾所蛀蝕，絕不持久。惟有住在主裏面，才最安全。

在聖經啓示文學裏，神人摩西知比永恆，最早感悟人生短促。在世界文學中，也是所知最早作此表示。

你看，那山在那裏許久了。“南北山頭多墓田”，在開始埋葬之先，山就存在；沒有誰記得那些山的出生。但更遠在那以前，神在那裏！有天文學家推設，宇宙星宿的存在，有二百億光年之久——遠在那以前，神就存在！

想起來你會覺得很累。神創造那些，必不會累。永存的神，是全知全能的。祂不是為給誰作摘星夢。祂是神。

曹孟德橫槊賦詩，所作“短歌行”：

對酒當歌，人生幾何！

譬之朝露，去日苦多。

雖然有其豪邁，卻是難免悲涼之感。曹公很受諸葛亮的重視，但他不僅比摩西晚出了一千幾百年，也未能指出人生的積極出路，到底人的智慧有限，無以談論永世。

昨天，地裏伸展出一片綠葉。今天早晨，葉上凝結着幾顆晶瑩的露珠。或許有人想擷取那些夜裏的珍珠；太陽一出來，露珠就不見了。

太陽升起，天空的星不見了。但一顆也沒遺落。太陽沉落，天空又散佈滿了群星。這些都是神的作為。

但神最大的傑作，還是人類。

神從創立世界以前，在基督裏揀選了我們，使我們在祂裏面，成爲聖潔，無有瑕疵；又因愛我們，就按着自己意旨所喜悅的，預定我們藉着耶穌基督得兒子的名分，使祂榮耀的恩典得着稱讚；這恩典，是祂在愛子裏所賜給我們的。”（弗一：4-6）

人所見的是一張平面圖；神所建構天上的耶路撒冷，卻是立體的。我們生活的經驗裏，是過去，現在，將來；在神都是現在一祂的定規，揀選，恩典，都是一體的，世人不能更改，否決，完全按祂的旨意成就。

有佚名作者，留下了如此俚句，雖然淺白，卻頗涵深意：

嘆人生，如蜉蝣。
恨光陰，似水流。
蜉蝣朝生而暮死；
水流一去不回頭。
天天忙些衣食住，
世事轉眼成浮漚。
該放手的就放手，
當追求的快追求；
追求進到主裏面，
與主同在樂悠悠：—
貴為神子，
富有宇宙，
壽享永久，
夫復何求！

這歌者認識人生，是歷史洪流中的泡沫，浮漚過處，連聲響都沒有，就破滅了。這是何等的悲哀！

許多人物，曾幻想自我膨脹一下，弄出點動靜。可是除了殘破的書裏面，會找到他們的名字，已經沒有人記得他們經過的足跡。

作者：于中旻
©2025 James C. M. Yu

聖經網
aboutbible.net